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助理員 邱淑瑜

電話：(03)3322101#7525

電子信箱：10012858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平南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2月7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中字第114000833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四 (376735100E_1140008339_ATTACH1.pdf)

主旨：函轉財團法人台北市關渡宮114年助學金申請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財團法人台北市關渡宮114年1月21日關進字第114003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本案如有疑問請逕洽財團法人台北市關渡宮承辦人：李麗華；電話：02-28581281轉122。
- 三、副本抄送財團法人台北市關渡宮，有關申請人之相關資料僅限本案助學金申請相關事宜之用，請確實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等相關規定辦理。
- 四、檢附財團法人台北市關渡宮原函影本及相關附件各1份供參。

正本：本市各大專院校、本市各公立高中職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、本市公私立各國中

副本：本局高中教育科、財團法人台北市關渡宮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科(組)長、主任決行

教務處

114/02/07 11:10



1140000789

有附件